

关于 2020 年广东省医院感染防控专科护士临床实践

培训基地遴选工作的通知

各医院：

为贯彻落实《“十三五”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规划》和《全国护理事业发展规划（2016-2020）》要求，加强医院感染防控专科护士队伍建设，培养具有高素质高水平的医院感染防控专业的护理骨干，保障医患安全，提升医疗护理质量，广东省护理学会医院感染护理专业委员会定于 2020 年 9 月 21 日至 12 月 20 日在广州市举办医院感染防控专科护士培训班，拟在广东省广州市遴选一批医院感染防控专科护士临床实践培训基地和医院感染防控专科护士临床带教老师，现将申报评审工作安排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一）基本条件

1. 医院性质：三级甲等医院；
2. 医院规模：开放床位数 ≥ 1000 张；
3. 设置有独立的医院感染管理科、重症医学科（ICU）、麻醉手术室（中心）、消毒供应中心等科室；
4. 医院床护比 $\geq 1:0.4$ 。

（二）专科设备及场所

1. 有固定的医院感染培训教育的场所，总面积 > 20 平方米；
2. 具有满足院感专科护士培训所需要的教学设备及教学用具；
3. 配备医院感染微生物检测设备；
4. 医院图书馆有各类专业藏书或具有数字图书馆。

（三）师资及教学能力

1. 基地带头人

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副主任护师及以上职称或广东省护理学会医院感染护理专委会常委及以上；

2. 临床师资

具有教学经验较丰富的临床教学师资队伍，能够完成医院感染防控专科护士

的临床实践教学任务。医院推荐的临床实践带教老师必须符合下列要求：

①医院感染管理专科护士、本学科带头人、病区感控护士；或大专学历、主管护师及以上职称、具有 10 年以上院感防控相关工作经验；或本科学历、主管护师以上职称、5 年以上院感防控相关工作经验；或研究生学历、3 年以上院感防控相关工作经验的临床带教老师。

②具有医学院校护理实习生、进修生等教学工作经验 3 年或以上；

③提交《广东省护理学会医院感染防控专科护士临床实践带教老师推荐表》经学会审核通过。

2、教学能力：

（1）近 3 年来相关科室承担本科、专科实习护士授课任务；具有对下级医院进修护士的专科培训能力；

（2）近 3 年来申报及举办各级、各类继续医学教育项目及开展学术活动，有一定的辐射力及影响力。

（四）专科建设

1. 有完善的医院感染管理组织结构和管理制度；

2. 有较强的医院感染管理团队；

3. 开展院感防控监测的各项工作：包括全院综合性监测、目标监测、环境卫生学监测等；对医院感染危险因素进行全面的监测及分析，对重点环节、人群及高危因素监测、分析及反馈；持续改进院感防控质量；

4. 具有较完善的医院感染防控的质量指标、指引和规范；

5. 有系统的培训和管理体系：包括培训制度、培训计划、培训效果评价，能够完成专科护士的实践教学。

6. 有一定的科研基础和科研能力。近 3 年来获得科研基金立项课题并发表相关学术论文。

二、遴选程序

1. 凡符合“医院感染防控专科护士临床实践培训基地遴选条件”的由医院自愿提出申请。

2. 申报单位对照申报条件，逐项如实认真填写《广东省医院感染防控专科护士临床实践培训基地申请书》（附件一），推荐符合条件的临床实践带教老师，

填写《广东省医院感染防控专科护士临床实践带教老师推荐表》（附件二），并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医院公章。从即日起，提交申报资料电子版一份，发至电子信箱：yiyuangrkz@126.com。提交纸质版一式两份，统一用 A4 打印，寄送至广州市天河路 600 号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9 号楼（饭堂楼）护理部 403 室。截止日期：2020 年 9 月 4 日。

3. 遴选：收到医院申报资料后，广东省护理学会将组织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和现场评审，依据专家审核和现场评审的结果综合排名，择优遴选出首批医院感染防控专科护士临床实践培训基地，在此基础上遴选出一定数量的临床实践带教老师（原则上带教老师与学员的比例为 1：1）从事医院感染防控专科护士临床实践带教工作。

4. 广东省医院感染防控专科护士临床实践培训基地和医院感染防控专科护士临床实践带教老师由广东省护理学会授牌和颁发证书。

三、联系方式

1. 联系人：罗培培 电话：020-85253123/15013039526

2. 邮箱：yiyuangrkz@126.com

附件一：广东省医院感染防控专科护士临床实践培训基地申请书

附件二：广东省医院感染防控专科护士临床实践带教老师推荐表

